

证券代码：000410

证券简称：*ST沈机

公告编号：2020-46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20年8月3日召开，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投票选举，同意张永先生、桑会庆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附后）。与2020年8月4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四日

附件

张永先生：男，198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曾任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工作部综合室主任、组织人力资源部党建室主任，现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负责人，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截至目前，张永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桑会庆先生：男，1984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技师、工程师。曾任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中捷立加分公司施工员、施工组组长。现任沈阳优尼斯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施工组组长，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截至目前，桑会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规定的“失

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